##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年8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文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小龙 先生主持,应到会监事5名,实际到会监事5名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 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意见如下: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 符合法律法规《公司章程》等的各项规定,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 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宿迁 联盛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一致通过。

#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,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,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宿迁 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3-040)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一致通过。 特此公告。

>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